

政法舆情综合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QC-2025072928E)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政法舆情综合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5万元, 招标人为中共江苏省委政法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政法舆情综合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政法舆情综合服务采购项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年内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会计报表等, 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不允许分包、转包。

5.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响应。(注: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6.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6.1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2供应商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3拒绝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30 08:30到2025-08-07 17:3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标书工本费应现场现金或支付宝支付，应按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见采购公告附件）中的要求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2 14: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2 14:30

开标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3幢6楼—6A开标二室。

七、其他

1. 项目概况

政法舆情综合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3幢6楼—6A室（或采用电子网络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8月12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2.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政法舆情综合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QC-2025072928E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

采购需求：为进一步提升涉政法舆情监测研判分析水平，本次政法舆情综合服务采购项目，包含人员驻场服务、舆情产品提供、平台账号建设三部分内容。具体详情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是否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否。

本项目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

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等政府采购政策文件。

适用法规：

- ①《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 ②《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3.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7日，每天上午08:30至12:30，下午13:30至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3幢6楼（6A）。

方式：现场获取，标书工本费应现场现金或支付宝支付，应按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见采购公告附件）中的要求获取。

售价：人民币500元/份。发票申请，请登录“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jsqczb.cn/sy>），点击“下载专区”，获取“开票信息填写”文件。

4. 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8月12日14:30（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3幢6楼—6A开标二室。

5. 开启

时间：2025年8月12日14:30（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3幢6楼—6A开标二室。

6.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7. 其他补充事宜

对磋商文件提出异议或质疑的，必须在获取磋商文件或者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书面提出。

8. 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

- 1、在磋商公告附件中直接下载。
- 2、登录“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jsqczb.cn/sy>），点击“下载专区”，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电子版。

9. 附件

- 1.《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共江苏省委政法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共江苏省委政法委员会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北京西路70号
联 系 人： 白先生
电 话： 025-8339528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
部园）3幢6楼

联 系 人： 朱传好、李金楠
电 话： 025-83370296-706
电 子 邮 件： 45470706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朱传好（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名称	政法舆情综合服务采购项目		
“苏采云”采购编号	无	项目编号	QC-2025072928E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资料	地址		
	项目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箱		
标书工本费	500元/项目	购买方式	☐ 现金 ☐ 转账
所需材料	1、授权代表获取采购文件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公章）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应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和被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应加盖公章） 4、标书工本费转账成功截图。支付宝账户：qicaizb@163.com（户名：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转账需备注“28E+单位名称”。		
填表人声明			
本人在此声明“供应商”一栏所填为供应商名称，并对上述所填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全负责。			
填表人		填表日期	